#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办法

## 马克思主义学院

根据《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相关规定,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2023 年河南财经政法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相关安排如下:

#### 一、复试工作原则

- 1. 坚持综合评价,提升复试质量。扎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考查和综合评价, 既注重学业知识考核,也加强对考生专业能力素质和科研创新潜质的考查;既注重学生的考 试成绩,也注重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和一贯表现,确保拔尖创新人才脱颖而出。
- 2. 坚持严格管理,确保公平公正。加强复试过程监管,在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机制健全,确保安全平稳,确保疫情防控和复试工作有序推进。

### 二、复试具体安排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采取线下复试的形式进行,复试的时间、地点、内容等具体安排见下表。

#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具体时间安排

日期	时间段	复试内容		复试专业	
4月3日(周一)	上午 9:00—11:30 教科楼 845 会议室	<b>复试考生资格初审</b> 【资格审查合格后考生方可进行 后续复试工作】		马克思主义哲学、 治教育、马克思主 复试 <sup>5</sup>	义基本原理全体
4月4日(周二)	上午 8:30—10:00 教科楼 839 会议室	专业综合测试(面试)		马克思主义哲学	
4月4日(周二)	上午 10:20—12:10 教科楼 839 会议室	专业综合测试(面试)		伦理学	
4月4日(周二)	下午 14:30—18:30 教科楼 839 会议室	专业综合测试(面试)		思想政治教育	
4月5日(周三)	上午 8:30—12:50 教科楼 839 会议室	专业综合测试(面试)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4月5日(周三)	下午 14:30—16:30 教科楼 845 会议室	专业课笔试(120 分钟)		马克思主义哲学、 治教育、马克思主 复试 <sup>5</sup>	义基本原理全体
4月5日(周三)	16:50—19:30	英语能 听力 16:50 力测试 教科楼 845	-17:40	马克思主义哲学、 治教育、马克思主 复试 <sup>5</sup>	义基本原理全体

		依照马克思主义哲学、伦理学、思 口语 18:00-19:50 想政治教育、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教科楼 839 会议室 的专业次序逐一进行,每位考生口 语测试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4月4日(周二)	19:00—21:00 教科楼 845 会议室	同等学力课程一加试		
	21:10—23:10 教科楼 845 会议室	同等学力课程二加试		

#### 三、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课笔试、专业综合测试(面试)、英语能力测试。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 两门报考专业本科阶段主干课程。马克思主义哲学专业课笔试科目为"马克思主义哲学",伦 理学专业课笔试科目为"伦理学原理",思想政治教育专业课笔试科目为"思想政治教育学原 理及热点问题",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专业课笔试科目为"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 四、复试成绩计算及相关要求

- 1. 复试成绩 = 专业课笔试成绩  $\times$  40% + 外国语听力口语成绩  $\times$  30% + 专业综合测试成绩  $\times$  30% 。
  - 2. 考生总成绩 = 初试成绩  $\div$  5 × 60% +复试成绩 × 40%。
  - 3. 复试总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待录取。
  - 4. 复试科目中任何科目或单元缺考、白卷的考生,不予待录取。
  - 5. 同等学力加试任何一科成绩在60分以下者不予待录取。
  - 6. 思想政治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待录取。
  - 7. 在复试中存在违反考试纪律、作弊等行为者不予待录取。
- 8. 考生因个人原因未按学院规定时间参加复试的,视为放弃复试。未参加复试的考生不 予待录取。

### 五、考生资格审查需提交材料

- 1. 所有考生均需提供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正反两面)、初试准考证原件,提交加盖档案或人事管理公章的政审表。除以上材料外,各类考生须提供并提交以下材料:
- (1)应届本科生:《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纸质版)、本科阶段成绩单(复印件)、在校生证明(纸质版)或学生证(原件,学生信息页及注册页复印件)。其中学生证原件审核后归还本人。
- (2) 非应届本科生: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自考本科已取得毕业证者无学位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纸质版)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纸质版),2000 年以前毕业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高等学历认证报告(原版及复印件)。其中毕业证学位证、高等教育认证报告原件审核后归还本人。
- (3) 自考本科未取得毕业证的考生:专科阶段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自考办开具的自考生成绩单(纸质版)。其中学历证书原件审核后归还本人。

- (4) 专科生: 专科阶段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原件及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专科阶段、纸质版)、《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专科阶段、纸质版)。其中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审核后归还本人。
- 2. 以上所有材料扫描件(电子版)按照上述材料顺序合并成一个 PDF 文档(文档请以"复试资格审查+专业+姓名"命名),并于 2023 年 4 月 2 日中午 12 点前发送至电子邮箱 hnc jzfdxmyyx@163. com, 学院作为电子资料保存。复试资格审查当天,需查验上述材料原件;资格审查未通过或未进行资格审查的考生一律不得参加复试。

### 六、复试地点与联系方式

- 1. 复试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180 号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新校区教学科 研楼 8 楼连廊
  - 2. 联系方式: 0371-86521557 13592415962 姚老师 预祝各位考生复试顺利、成功!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3 年 3 月 27 日